

世界上 唯一的 你

王蒙 题

王蒙 题
这是唯一的一本书

这是唯一的一本书
因为 它是 唯一的



孤独爱情酿造师

悲情文艺天后王小面

笔下悲虐催泪经典 (特别纪念版)

青春 × 眼泪 × 秘密
成长 × 毁灭 × 重生

就算到世界尽头，我也会找到你。

因为我还没对你说过，我爱你。

得不到的爱与失去的痛，那样更不可承受？

作品
王小面

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

世界上 唯一的 你



*selfish
love*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世界上唯一的你 / 王小面著. —南昌: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2017.3
ISBN 978-7-5500-2048-1

I. ①世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6) 第320323号

出 版 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 I 期A座20楼 邮编: 330038
电 话 0791-86895108 (发行热线) 0791-86894790 (编辑热线)
网 址 <http://www.bhzwjy.com>
E-mail bhzwjy0791@163.com

书 名 世界上唯一的你
作 者 王小面
出 版 人 姚雪雪
总 监 制 杨翔森
责任编辑 杨 旭
特约编辑 非 蓝
封面设计 良 子
版式设计 黄贝贝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
开 本 880mm × 1230mm 1/32
印 张 9.5
字 数 238千字
版 次 2017年3月第1版
印 次 2017年3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500-2048-1
定 价 29.80元

赣版权登字: 05-2016-427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图书若有印装错误, 可向承印厂调换



C O N T E N T S

楔 子

PART A

陈咏咏

001

PART B

黎美宝

129

PART C

陈咏咏

169

PART D 番外
一生唯一的
ONCE

189

PART E 番外

忘记巴黎

193

PART F 特别收录

225/ 遗失了一碗牛肉面的温柔

243/ 每个路人熄灭一盏灯

259/ 我们终将抵达那柔软

276/ 如果弹簧学妹可以千杯不醉

C O N T E N T S



陈 咏 咏



P A R T A

· 第一章 ·

“这条路的尽头是什么谁都不知道，路的尽头其实什么都没有。我也说不上来，可能就是迷路的感觉。”

在键盘上敲完这句话，我等了几分钟，留言回复只有短短的一句：我想你说得没错。

即使是这样简单的一句对话，我却感觉到了字句之外的互相懂得。很多时候，想说给人的心情只需要一句就够了。

我常常会浏览一个图片博客，那些照片并不会惊世骇俗地掠夺你的眼球，但隐藏的情绪却很多很多。博客主人的ID是“MR. K”，我会给他拍的每一张照片留言。起初他不会回复我，后来渐渐开始有回复。我们就这样聊天，不是直接用聊天软件，只是一来一往的互相留言。

这种时间和空间上的距离反而可以缓和人与人之间的感觉，如

同相识多年的老朋友一般自在而不觉紧逼。我本就不是一个擅长应对和交际的人，MR.K和我的交谈却让我有了一种奇异的安心。

我想，我是懂得他那些照片的吧。虽然我不懂摄影也不够伶牙俐齿，但我笃定地感觉得到那些照片成为我和MR.K共同拥有的一个世界。也许一个人很难跟另一个人彼此接近，而某些时候一切都忽然变得很简单。更重要的是，MR.K也懂得我凌乱无章的话语，被人理解的感觉是很美好的，让人有厚实而具体的存在感。

有时我会猜想MR.K是个什么样的人，他的博客里那么多照片却从来没有他自己的，甚至他的照片里从没出现过人物，全都是静物和动物的照片。

不知道MR.K是不是有一双修长洁白的手，摄影的人，应该会有一双很好看的手吧？

抬头看看时钟，不知不觉已经中午1点了。我匆匆关上电脑就跑下楼去，寝室的楼道里弥漫着一股洗衣粉的清香味道，现在是夏天，从楼梯间的窗户看过去，天空的颜色是明净的蓝。

美宝已经和她的摩托车一起在寝室楼下等我了，她从来都很准时。

“咏咏，你迟到了十分钟。”美宝今天戴着一顶红色的棒球帽，短短的头发表全藏在帽子里，衬得一双杏仁状的眼睛黑白分明。我总觉得美宝像一只快活的小鹿，有一脸吸引人的独立的神情。

我不好意思地冲美宝笑，却也知道美宝不会为这种事生气。我们从幼儿园开始就在一块，同样的小学和中学，直到大学都是上的同一所。

“先陪我去面试吧，暑假里我想多找份兼职。”美宝把一个头盔递给我，“成功的话晚上请你吃饭，当然，不成功也请。”

美宝大一就开始在西餐厅兼职驻唱，她仿佛总有用不完的精力。有时候，我觉得她比男孩子还要坚强能干。现在美宝又打算去一间摄影工作室做后期图片处理员。这方面美宝很有天赋，而我喜欢照片也是她感染到我。

“你真是有钱人哦！”我说。

“傻瓜，我有钱不就是你有啦！”美宝说着，习惯性地捏了捏我的脸，接着笑着把我腾空抱起放上摩托车后座，“你真的好轻哦！”

美宝载着我在洒满阳光的街道前行，身边晃过一栋又一栋高大明亮的建筑物。美宝把她的iPod耳机分给我一个，正在放的歌曲是王若琳的《迷宫》：“无所谓，慢慢来，迷宫一样的未来……”

这一天，无风，无雨，只有白花花的阳光落在眼睫毛上。我不知道，我在这天踏入了我那迷宫一样的未来。



美宝面试的地方是一间私人工作室，老板是个二十多岁样子的男人，人很亲切，让我们叫他的英文名字“Tim”就好。不知是不是艺术家都喜欢把头发留长束在脑后，不过他这样倒是挺妥帖的，他有一张偏欧化的脸，清瘦却也轮廓分明。

Tim将美宝带到里面的办公室去了，我百无聊赖地在会客厅等着。

会客厅的墙壁上挂着不少照片，我走过去仔细看这些照片，其中有一张照片吸引了我的视线。

照片不过是拍下街边的一张长椅而已，构图很简单，应该是黄昏时分拍摄的，整个色调已经呈现阳光渐暗的颓势，却有一种钝重的美感。

让我注意到这张照片的原因是我认得这张长椅，它就位于离我家不远的街心公园。没有人比我更熟悉它，在难过低落的时候，我总是坐在那儿，看着天色变幻直到星光像泪水一样在夜空里涌动。

我呆呆地看着这张照片，其中渗透出的孤独感一下子就抓住了我。这张长椅陪我度过了好多寂寥的时光，它承载过我那么久，现在它和我面对着面，记忆深处所有细枝末节的感伤都在这一瞬间席卷而来。

我忍不住伸出手去，下意识地就想要抚摸一下它。

忽然另一只手一把抓住了我的手腕，我心里一惊，慌张地回过头，与一束目光撞上，它的主人说：“不要去碰照片。”

我想要辩解两句，但一看到他的脸就把要说的话都哽在了喉咙里。

是一个穿着白衬衣和牛仔裤的男孩子，他额前的头发略微遮住了眼睛，透过发与发之间的缝隙，略微狭长的眼睛被长长的睫毛覆盖，眸子很黑很黑，眼神里透出阴郁。我感觉他的目光落在我的眼睛里。很直接，丝毫没有顾忌，他就这样看着我。我的心脏跳得前所未有的快，胸腔都快承受不了这剧烈的跳动。

他的脸像是最好的雕塑家用刀子刻出来的一样，每根线条都仿佛在宣告这与生俱来的骄傲。他站在那里，在这空间仿佛身外物都不存在了，只有他，如一道强光划过我一直漆黑的天空。

我和他对视着，我从没有被人这样盯住过，从来没有。

我努力想移开视线，时间却在这个点被胶着了，浑身都动弹不得。一秒一秒的时间从我和他面前流过，空气里仿佛有窸窣作响的微小声音，是视线和视线在摩擦吗？

他一直抓着我的手腕，他的手很瘦，很白。

“我……”我艰难地开口说出了这一个字，又没有再往下说的勇气。他不经意地松开我的手，然后淡淡地说：“你喜欢这张照片？”他仰起头看着照片，下巴的弧线扬成一个完美的角度。

“嗯，因为我知道这张长椅，它虽然很普通，但是对我来说却是很重要的东西。现在在照片里看到它，好像和它更亲近了。”我冒冒失失又说了这么多，而男孩若有所思地盯着照片，并没有回答我的话。

“叶哲，你来了？”Tim和美宝从里面办公室走出来，Tim和这男孩打招呼，原来他叫叶哲。

美宝走到我身边，一把把我揽在怀里。她特别用力，我几乎都没站稳。

“咏咏，明天开始我就在这里兼职了哦。”

叫作叶哲的男孩走到Tim身边低声说了几句话就匆匆转身离去，他的背影留在我的视线里，宽宽的肩膀，个子很高。

Tim说叶哲是他这间摄影工作室的特约摄影师，叶哲也和我们一样是大学生，却在摄影方面早早展现出不俗的才华。我刚刚看到的那张长椅照片便是叶哲拍的，他的作品已经被相当多的摄影机构看中并希望他能加入，而他倒是从未接受过任何邀请。Tim的工作室他也很少来，只在有兴趣的时候过来拍些照片，并且从来不拍任何人物。

这些是Tim跟美宝聊起工作室的情况时说到的，我坐在一旁静静听着，双手搭在膝盖上却觉得膝盖在轻微发抖，我每次紧张的时候都会这样。有些情绪偷偷地在我心里蔓延开来。

美宝带我到SUBWAY吃晚饭，整洁的店面里播着节奏轻快的

外国流行歌曲，明亮的灯光照着美宝同样亮闪闪的圆眼睛，她取下帽子来，随手拨了拨压得扁扁的头发。

“一个牛肉三明治，一个鸡肉三明治，鸡肉的那个不要洋葱但是要双份鸡肉。”美宝跟服务员说完后转头对我努努下巴，“对吧？”

我笑着点头，美宝从来都记得我这些小习惯。

三明治里的蔬菜和肉都很新鲜，吃起来唇齿留香。美宝笑说我太瘦了，非得给我点了一碗浓汤，她端着汤轻轻吹气好让汤快些凉，神情专注认真得像是在做一件很正经的大事。从小到大，美宝一直都在照顾我，甚至可以说是在保护我。

美宝把凉好的汤递给我，我接过来，看见美宝半仰的脸：她的眼睛是杏仁状的，精光四射；脸大概只有巴掌大小，鼻子倒是扁扁的却又肉肉的，像只可爱的小蘑菇，有几颗咖啡色的小雀斑布在鼻翼上，美宝的雀斑一点儿也不难看，反而显得整张脸更生动了。

吃完三明治，我喝了口可乐，站起身去洗手台洗手。

“咏咏，你的手臂怎么回事？”不知何时美宝站在我身后了，我一边忙把袖子放下去，一边朝门外走。美宝追上我，拦着我站在路边。

“没事的，真的。”我不敢看美宝，触摸着手臂上一块块瘀青，眼睛很酸。

“咏咏，他又打你是吗？”美宝忽然抱住了我，美宝比我高半个头，很瘦，但是当她抱着我的时候却传递给我安全，我的眼泪就流下来了。我真没用，永远这么爱哭，永远让美宝担心我。

他，是我的父亲。

从小父亲跟我都不是特别亲近，母亲曾经是一个画家，嫁给父

亲之后便鲜少拿起画笔。她画画的手如此灵巧，同样可以把一个家料理得井井有条。我小时候听到邻居偷偷在母亲背后说她怎么会嫁给父亲的，她是个美丽温柔的女人，眉目里藏满了挡不住的风情，而父亲却只是一个平凡的工人而已。那时候我听到这些曾天真地问过母亲，她却只是对我浅浅地笑笑说：“觉得就是这个人了，所以也没想那么多，等你长大遇到了就懂了。”

我长大了，而母亲却没有看到我长大。

7岁那年母亲带我逛街，我在路边等她过马路去给我买一个冰淇淋。在汽车急刹的声响和此起彼落的尖叫声里我惶然地站起身来，试图踮着脚看清发生的事情。街上那么多的人，我什么也看不到。

忘不了医院消毒水的气味，我孤零零地站在大厅里，看着父亲靠着墙壁滑落在地上，然后用双手掩住了脸。我这才意识到：母亲是再也不会回来了。

从那之后，父亲愈发与我疏离。不上班的日子，他在家喝很多酒。家里总有挥之不去的酒精味，经常弥漫着暗沉的气息。他的脾气越来越暴躁，不记得什么时候开始，他会动手打我，因为一些小事或者没有原因。其他时间里，他很少跟我说话。

一次又一次，在漆黑的夜晚，我从噩梦里挣脱醒来。除了哭，还是哭。如果不是我，也许母亲就不会死，但世界上却没有如果，事情已发生，只能承受下来，不可能改变。我想，爸爸也不愿意这样子的，他应该也是很痛苦的吧。我不能责怪他，要怪只能怪命运，或者，真的是我本身就是个不祥的人。

在这近乎灰暗无光的成长过程里，美宝是我唯一的光。当我哭着问她一切是不是我的错时，她无比坚定地揽着我的肩膀说：“不

是的，我认识的咏咏是最善良的。”

这么多年我已经尽量令自己不去想那些缺失和痛苦。想了有什么用呢，答案是不会出现的，只是心总有缺了一小块的感觉，又总是很容易就哭。我的眼睛下面有着一颗小小的泪痣，美宝说都是这颗痣害得我爱哭的。美宝见过我最多的眼泪，她也是这么多年唯一一个始终在我身边为我抹去眼泪的人。我不知道会在何时何地能成为一个新的我，小小的希望或许藏在心的深处，却并不会表现出强烈的渴求来。

“跟你说过有什么事都要告诉我的。”美宝用纸巾帮我擦了擦眼泪，“好了，我们回学校去吧。”

坐在美宝的摩托车后面，我迎着热热的风眯上了眼睛。夏天刚刚到来，沿途的树叶鲜翠欲滴，在阳光下仿佛可以看清每一片叶子的脉络。

叶子，叶子，叶子……叶哲——这个名字忽然回响在耳边，仿佛有个人在我耳朵旁一遍又一遍地念着。

我记得他看我的样子，还有他拍的那张照片，他和他的照片其实有如出一辙的孤独感。



回寝室洗了个脸，我拿着包一个人走下楼去，今晚要回家拿些换洗的衣物。

夜已经降临，我拿出钥匙来，刚插到匙孔里就听见“哐当”一声响，我开门的动作也跟着停顿。是爸爸又在喝酒了，每次喝多了他总是会乱摔东西。

我默默转身下了楼，每座大楼的灯已经亮起来，夜晚的城市人人都行色匆匆。大家都在赶着回家吧？我很羡慕那些挤着公交

车，满心急切只想要赶快回家的人。他们牵挂着一个地方，无论走多远都想要回去，而我的家，却让我找不到归属感。我低着头边走边踢着路边的小石子。这是我的习惯，踢着这些小石子，我会觉得自己的寂寞变得浅薄了一些。

眼角又开始湿湿的，陈咏咏，你是天底下最可笑的胆小鬼。

沿着这条街一直走一直走，右转，那里有一所街心公园。公园不大，却装满了我和美宝小时候的回忆。当我难过的时候，我坐在公园里的秋千上哭泣，美宝就会一边在我身后推动秋千，一边随口唱着什么歌曲。身体随着秋千轻轻晃动，仿佛烦恼也可以就此终结，被甩了出去。

还有那张长椅子，叶哲拍过的那张长椅，它还是在那里。我坐在椅子上，夏夜又闷又热，抬起头来望望天空，发现乌云正缓缓移动。是要下雨了吧？每一根汗毛都仿佛被汗水粘在皮肤上，喘不过气。

还是在哭，泪水到底可以清洗什么？

豆大的雨滴落在身上，我用双手遮住头急急忙忙地跑到公园的凉亭躲雨。拍拍身上的雨水，又整理了下被雨打湿的头发，我这才看见凉亭里已经站了一个人。

他看着我，我认识他的眼睛，是叶哲。

雨声淅淅沥沥地在耳边回响，天与地之间拉起了灰蒙蒙的雨雾，在漆黑的夜里，只有他无比清晰地站在我的视线里。

我踌躇着是否要跟叶哲打个招呼，他却转过身去，端着相机自顾自地拍着照，他拿起相机审视刚刚拍的照片，好像我完全不存在似的。

我默默看着外面的雨，偶尔听到相机的快门声“咔嚓”，像是

小小的音符在黑夜跳动。

“你好吗？你快乐吗？你一个人吗？你喜欢摄影吗？哪种开场白更好一些呢，我暗自想着，却也还是没有开口。

“那张椅子对你很重要吗？”他先开口说话了，毫无预兆的。

“心情不好的时候我就会在那里坐着，想些事情，虽然想不出什么头绪来，但是它可以陪着我，能被陪伴是很好的事情。一个人，其实是很可怕的事情。”不知为何，每次见到叶哲我都会源源不断地说出心里的话来。

“一个人是很可怕的事情吗？”他重复了一遍我的话，不像询问也不像反问。

“难道不是吗？”我小声地说。

“当已经觉得不需要任何人的时候会更可怕。”他的语气这样漫不经心，猜不透他在想些什么。当他说这句话的时候，眼睛的漠然仿佛在宣告他就是那个不需要任何人的人。但我们真的能不需要他人而活着吗？我不相信。世界那样坚硬，随时让人感到疼痛，我一直相信生命就是在寻找可以站在一起继续走下去的人，找到这个人，就不会那么疼了。就好像妈妈以前对我说过的，遇到那个人，就觉得是他了。

“没有人会不需要任何人的，也许只是他还没意识到而已，或者，是在逃避。”我说，“我知道自己需要很多很多的爱，可是我没有。”

叶哲盯着我的眼睛，我回视他，我又听到空气里有细微的声响，像是一根藤蔓缓缓缠绕上心脏，然后往心的最深处生长。

我忽然对叶哲笑了：“我有个好朋友，她告诉我即使再不开心，也要试着笑，对着镜子笑，对着空气笑，对着自己笑。怎样都

好，至少你努力笑一笑就不会感到那么难过。”我说的好朋友就是美宝，美宝总有办法鼓励我不掉落在寂寥情绪的深渊里。

叶哲安静地看着我，他的下巴隐约透出淡蓝色的血管，他真的很苍白，却不影响他英俊的轮廓，反而让他看起来像是欧洲某个古国的贵族一般。

我忽然很想看见他的笑容，于是我说：“你也笑笑吧。”

叶哲怔了怔，他仍是很直接地看着我，他的眼睛深邃得像面湖水，我忍不住想要一直望进去。

我们僵持了好几秒，他略略低着头，忽然抬了头。

只是很短的一个笑容，却像小小的火光般照亮了天与地。他牵动嘴角的方式有些生硬，好像很少做这个动作似的。他的眼睛微微眯着，让我想起一片羽毛。他是适合笑的人，一定是的。

叶哲相机的快门声清脆地响起，这声音听起来好温柔。

“我先走了，你也回家吧，不早了。”雨不知何时已经停了，叶哲把相机收进包里，径直朝公园门口走去，直至身影消失在夜幕下。无论怎么看，他都是个或多或少显得有点冷酷的人，笑一笑都显得很艰难。但他的笑真的很好看，而这笑容背后又藏着多少秘密呢？

还有，为何我总觉得自己同他的对话似乎早就已经发生过呢？那些只言片语里弥漫着有迹可循的似曾相识，到底是为什么？

※

这个星期的课比较忙，好不容易到了周五，美宝一大早就打电话叫我下课了去找她，我们虽然在一所大学，读的却是不同的系别。

我抱着书本到了她的寝室，美宝正对着电脑听歌。她跟着旋律